

股票代碼：3537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第三季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129號10樓
電話：02-2521909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24
(七)關係人交易	24~25
(八)質押之資產	2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6
(十二)其 他	26~2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7~2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9
3.大陸投資資訊	29
4.主要股東資訊	30
(十四)部門資訊	30~3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home.kpmg/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眉芳



吳政諤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1060042577號
民國一一年十一月三日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九月三十日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一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9.30		110.12.31		110.9.30			111.9.30		110.12.31		110.9.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54,303	12	162,222	8	229,383	1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	\$ 558,200	26	319,550	16	371,550	19
1172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六(二))	957,571	44	1,173,223	57	1,158,153	59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46,095	11	389,214	19	360,706	1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17,902	1	21,019	1	18,498	1	2200 其他應付款	92,602	4	63,387	3	71,274	4
1300 存貨—買賣業(附註六(四))	627,943	29	402,406	20	268,295	1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51,468	2	43,389	2	16,527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0,992	2	51,062	2	32,28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	1,665	-	1,696	-	1,825	-
	<u>1,898,711</u>	<u>88</u>	<u>1,809,932</u>	<u>88</u>	<u>1,706,609</u>	<u>87</u>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	2,701	-	2,682	-	2,67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九))	45,699	2	105,067	5	57,688	3
								<u>998,430</u>	<u>45</u>	<u>924,985</u>	<u>45</u>	<u>882,244</u>	<u>45</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6,220	-	2,682	-	2,689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2,747	-	4,770	-	5,44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218,139	10	214,473	10	214,747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30,726	1	30,726	2	33,282	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4,274	-	5,090	-	5,61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2,661	-	3,478	-	3,81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15,064	1	15,064	1	9,689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20,519	1	23,310	1	22,591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379	1	13,616	1	13,746	1	2645 存入保證金	-	-	-	-	30	-
	<u>267,076</u>	<u>12</u>	<u>250,925</u>	<u>12</u>	<u>246,490</u>	<u>13</u>		<u>56,653</u>	<u>2</u>	<u>62,284</u>	<u>3</u>	<u>65,165</u>	<u>4</u>
								<u>1,055,083</u>	<u>47</u>	<u>987,269</u>	<u>48</u>	<u>947,409</u>	<u>49</u>
							負債總計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股本(附註六(十四))	<u>535,647</u>	<u>26</u>	<u>535,647</u>	<u>26</u>	<u>535,647</u>	<u>27</u>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四))	<u>105,466</u>	<u>5</u>	<u>105,466</u>	<u>5</u>	<u>105,466</u>	<u>5</u>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7,645	9	176,475	9	176,475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1,863	2	27,967	1	27,967	2
							3350 未分配盈餘	<u>256,565</u>	<u>12</u>	<u>259,896</u>	<u>13</u>	<u>192,946</u>	<u>10</u>
								<u>486,073</u>	<u>23</u>	<u>464,338</u>	<u>23</u>	<u>397,388</u>	<u>21</u>
							其他權益(附註六(十四))：						
							3400 其他權益	<u>(16,482)</u>	<u>(1)</u>	<u>(31,863)</u>	<u>(2)</u>	<u>(32,811)</u>	<u>(2)</u>
							權益總計						
								<u>1,110,704</u>	<u>53</u>	<u>1,073,588</u>	<u>52</u>	<u>1,005,690</u>	<u>51</u>
資產總計	<u>\$ 2,165,787</u>	<u>100</u>	<u>2,060,857</u>	<u>100</u>	<u>1,953,099</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165,787</u>	<u>100</u>	<u>2,060,857</u>	<u>100</u>	<u>1,953,099</u>	<u>100</u>

董事長：陳家裕



經理人：李茂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4~

會計主管：蕭昌國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7月至9月		110年7月至9月		111年1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 556,963	100	786,329	100	2,132,739	100	2,284,87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	469,107	84	671,316	85	1,808,650	85	1,905,770	83
營業毛利	87,856	16	115,013	15	324,089	15	379,101	17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二)、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7,897	6	40,781	6	122,227	6	126,073	6
6200 管理費用	19,233	3	15,107	2	52,873	2	47,712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	-	-	-	-	-
	57,130	9	55,888	8	175,100	8	173,785	8
營業淨利	30,726	7	59,125	7	148,989	7	205,316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八))								
7100 利息收入	404	-	379	-	1,289	-	1,144	-
7010 其他收入	1,049	-	74	-	1,463	-	11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7,505	9	734	-	110,054	5	(25,453)	(1)
7050 財務成本	(1,688)	-	(827)	-	(4,197)	-	(2,268)	-
77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3,545	1	(11)	-	3,538	-	(11)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0,815	10	349	-	112,147	5	(26,474)	(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81,541	17	59,474	7	261,136	12	178,842	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16,240	3	10,755	1	51,924	2	34,098	2
本期淨利	65,301	14	48,719	6	209,212	10	144,744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四))	6,437	1	(165)	-	15,381	1	(4,84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437	1	(165)	-	15,381	1	(4,84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437	1	(165)	-	15,381	1	(4,845)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1,738	15	48,554	6	224,593	11	139,899	6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五))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22		0.91		3.91		2.7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21		0.91		3.87		2.68	

董事長：陳家裕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茂洋



會計主管：蕭昌國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535,647	105,466	161,600	25,204	199,752	(27,966)	999,703
本期淨利	-	-	-	-	144,744	-	144,7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845)	(4,84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4,744	(4,845)	139,89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875	-	(14,875)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763	(2,763)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33,912)	-	(133,912)
民國一〇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535,647	105,466	176,475	27,967	192,946	(32,811)	1,005,690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535,647	105,466	176,475	27,967	259,896	(31,863)	1,073,588
本期淨利	-	-	-	-	209,212	-	209,2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5,381	15,3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9,212	15,381	224,59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1,170	-	(21,170)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896	(3,896)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87,477)	-	(187,477)
民國一一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535,647	105,466	197,645	31,863	256,565	(16,482)	1,110,70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家裕



經理人：李茂洋



會計主管：蕭昌國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11年1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本期稅前淨利	\$ 261,136	178,84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860	5,778
攤銷費用	227	221
利息費用	4,197	2,268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255	(635)
利息收入	(1,289)	(1,14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之份額	(3,538)	1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09)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503	6,4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215,652	(67,352)
其他應收款	3,117	5,329
存貨	(217,105)	(118,929)
預付款項	(203)	(174)
其他流動資產	(10,623)	(14,0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9,162)	(195,2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3,119)	111,688
其他應付款	29,126	33,822
其他流動負債	(59,368)	53,333
淨確定福利負債	(2,791)	(3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76,152)	198,5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85,314)	3,312
調整項目合計	(177,811)	9,81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3,325	188,653
收取之利息	1,288	1,139
支付之利息	(4,108)	(2,223)
支付之所得稅	(43,845)	(36,4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660	151,13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26)	(1,37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6	-
取得無形資產價款	-	(3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700)
存出保證金	127	74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663)	(3,36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38,650	32,050
償還長期借款	(2,004)	(1,984)
存入保證金增加	-	30
租賃本金償還	(1,579)	(2,352)
發放現金股利	(187,477)	(133,91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7,590	(106,16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494	(3,72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2,081	37,87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2,222	191,50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4,303	229,383

董事長：陳家裕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茂洋



~7~

會計主管：蕭昌國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第三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六年八月十四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一二九號十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馬達、電子零件及電機器材之進出口買賣業務及有關前項產品之國內外廠商代理、投標及經銷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年十一月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u>主要修訂內容</u>	<u>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9.30	110.12.31	110.9.30
本公司	Kai T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投資公司	100 %	100 %	100 %
Kai Ta International Limited	Podak(H.K.) Co., Ltd.	電子零件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100 %	100 %	100 %
Kai T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普達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100 %	100 %	100 %
Kai T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普達柯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100 %	100 %	100 %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及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一致。

(三)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9.30</u>	<u>110.12.31</u>	<u>110.9.30</u>
現金	\$ 1,095	1,064	1,349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22	135	114
活期存款	58,740	22,868	11,298
定期存款	71,568	27,367	47,355
外幣存款	<u>122,778</u>	<u>110,788</u>	<u>169,267</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254,303</u>	<u>162,222</u>	<u>229,383</u>

合併公司定期存款之原始到期日皆在三個月內，具高度流動性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1.9.30</u>	<u>110.12.31</u>	<u>110.9.30</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308	678	744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957,263	349,955	341,093
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u>-</u>	<u>822,590</u>	<u>816,316</u>
應收帳款淨額	<u>\$ 957,571</u>	<u>1,173,223</u>	<u>1,158,153</u>

合併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部分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9.30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933,535	0%	-
逾期30天以下	23,908	0%	-
逾期31~60天	128	0%	-
	<u>\$ 957,571</u>		<u>-</u>
110.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169,832	0%	-
逾期30天以下	3,391	0%	-
	<u>\$ 1,173,223</u>		<u>-</u>
110.9.30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142,949	0%	-
逾期30天以下	15,204	0%	-
	<u>\$ 1,158,153</u>		<u>-</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1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期末餘額	<u>\$ -</u>	<u>-</u>

孫公司Podak (H.K.) Co., Ltd.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出售合約。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惟須負擔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出售合約，期間至一一〇年底止。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惟須負擔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

由於合併公司已移轉上述應收帳款之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對其持續參與，因此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應收帳款債權除列後，係將對金融機構之債權列報於其他應收款。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止，有關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單位：美金千元

日期	交易之公司	承購人	轉售金額 (註3)	承購額度 (註2)	已預支 金額	保留款 (註1)	利率區間	提供 擔保項目	除列金額
110.12.31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3,288	15,000	2,648	640	1.2474%-1.27%	本票 1,500	3,288
"	Podak (H.K.) Co., Ltd.	"	-	2,700	-	-	1.11%-1.12%	本票 300	-
110.9.30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15,000	-	-	0.85%	本票 1,500	-
"	Podak (H.K.) Co., Ltd.	"	-	2,700	-	-	1.11%-1.12%	本票 300	-

註1:係須負擔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之保留款及未預支價金，帳列其他應收款。

註2: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到期。

註3: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轉售。

本公司及孫公司Podak (H.K.) Co., Ltd.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重新議定應收帳款讓售合約，其中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額度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到期，額度到期日前已讓售之應收帳款至款項結清後終止。有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交易額度至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有關有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交易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單位：美金千元

日期	交易之公司	承購人	轉售金額	額度	已預支 金額	保留款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111.9.30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	15,000	-	-		本票 15,000
"	Podak (H.K.) Co., Ltd.	"	-	3,000	-	-		本票 3,000

(三)其他應收款

	111.9.30	110.12.31	110.9.30
其他應收款—應收帳款出售保留款	\$ -	17,875	-
其他應收款—應收退稅款	14,744	-	16,077
其他應收款—服務費	2,673	2,715	-
其他	485	429	2,421
	<u>\$ 17,902</u>	<u>21,019</u>	<u>18,498</u>

(四)存 貨

	111.9.30	110.12.31	110.9.30
商品存貨	\$ 638,030	410,144	278,059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10,087)	(7,738)	(9,764)
商品存貨	<u>\$ 627,943</u>	<u>402,406</u>	<u>268,295</u>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11年 7月至9月	110年 7月至9月	111年 1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銷貨成本	\$ 476,097	670,947	1,806,394	1,906,405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回升利益)	(6,990)	369	2,256	(635)
	<u>\$ 469,107</u>	<u>671,316</u>	<u>1,808,650</u>	<u>1,905,770</u>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1.9.30	110.12.31	110.9.30
關聯企業	\$ <u>6,220</u>	<u>2,682</u>	<u>2,689</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新增投資堡達天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持有45%股權，主要從事國際貿易及精密儀器批發、零售，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對該公司之原始投資成本為2,700千元，相關交易資訊請詳附註七。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帳面金額：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電腦及 通訊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民國111年9月30日	\$ <u>105,946</u>	<u>102,123</u>	<u>6,875</u>	<u>1,577</u>	<u>1,172</u>	<u>446</u>	<u>218,139</u>
民國111年1月1日	\$ <u>105,946</u>	<u>102,757</u>	<u>2,395</u>	<u>1,942</u>	<u>1,433</u>	-	<u>214,473</u>
民國110年9月30日	\$ <u>105,946</u>	<u>103,007</u>	<u>2,482</u>	<u>1,743</u>	<u>1,569</u>	-	<u>214,747</u>
民國110年1月1日	\$ <u>105,946</u>	<u>106,611</u>	<u>2,833</u>	<u>908</u>	<u>1,707</u>	-	<u>218,005</u>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一)，其他相關資訊請參考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已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處分損益請詳附註六(十八)。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總 計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9月30日	\$ <u>2,112</u>	<u>2,162</u>	<u>4,274</u>
民國110年9月30日	\$ <u>2,619</u>	<u>3,000</u>	<u>5,619</u>

(八)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1.9.30	110.12.31	110.9.30
擔保銀行借款	\$ 160,350	150,700	150,700
信用借款	<u>397,850</u>	<u>168,850</u>	<u>220,850</u>
合計	\$ <u>558,200</u>	<u>319,550</u>	<u>371,550</u>
尚未使用額度	\$ <u>66,802</u>	<u>286,948</u>	<u>234,283</u>
利率區間	<u>0.89%~4.34%</u>	<u>0.89%~1.425%</u>	<u>0.89%~1.35%</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由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為連帶保證人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開立本票作為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九(二)。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八)。

(九)其他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負債之明細如下：

	111.9.30	110.12.31	110.9.30
預收款項	\$ 2,527	1,087	1,562
暫收業務推廣款項	41,795	101,767	55,097
其他	<u>1,377</u>	<u>2,213</u>	<u>1,029</u>
	\$ <u>45,699</u>	<u>105,067</u>	<u>57,688</u>

(十)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11.9.30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長期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0.89%~1.69%	113.9.29
			\$ 5,448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u>(2,701)</u>
合 計			\$ <u>2,747</u>
尚未使用額度			\$ <u>-</u>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長期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19%	113.9.29	\$ 7,452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682)
合計				<u>\$ 4,770</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10.9.30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長期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19%	113.9.29	\$ 8,118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674)
合計				<u>\$ 5,444</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由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為連帶保證人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開立本票作為借款擔保請詳附註九(二)。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一)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9.30	110.12.31	110.9.30
流動	<u>\$ 1,665</u>	<u>1,696</u>	<u>1,825</u>
非流動	<u>\$ 2,661</u>	<u>3,478</u>	<u>3,818</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九)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 7月至9月	110年 7月至9月	111年 1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27</u>	<u>35</u>	<u>91</u>	<u>116</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1,565</u>	<u>1,341</u>	<u>3,883</u>	<u>4,425</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 1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5,553</u>	<u>6,893</u>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倉儲地點，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三年，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五年，租賃合約約定合併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1年 7月至9月	110年 7月至9月	111年 1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推銷費用	\$ 68	46	135	142
管理費用	20	38	125	109
	<u>\$ 88</u>	<u>84</u>	<u>260</u>	<u>251</u>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香港強基金管理局核可之基金公司及大陸社會保險局：

	111年 7月至9月	110年 7月至9月	111年 1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推銷費用	\$ 454	712	1,478	1,335
管理費用	705	465	2,170	1,797
合計	<u>\$ 1,159</u>	<u>1,177</u>	<u>3,648</u>	<u>3,132</u>

(十三)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 7月至9月	110年 7月至9月	111年 1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6,240	10,755	51,924	34,098
所得稅費用	<u>\$ 16,240</u>	<u>10,755</u>	<u>51,924</u>	<u>34,098</u>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股本、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1.保留盈餘

依照公司章程之規定，合併公司每屆決算所得，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提繳稅款。
- 彌補虧損。
-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合併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合併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在兼顧財務結構健全目標下，依第一至四款提列款項後之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股東股息及紅利可分派數，並提撥可分派數之百分之十至一百，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或變更之。當年度分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三十。本公司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紅利、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配股率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元)		
現金	\$ <u>3.50</u>	<u>2.50</u>

2.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11年1月1日	\$ (31,86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15,381</u>
民國111年9月30日餘額	<u>\$ (16,482)</u>
民國110年1月1日	\$ (27,96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4,845)</u>
民國110年9月30日餘額	<u>\$ (32,811)</u>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1年 7月至9月	110年 7月至9月	111年 1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				
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65,301</u>	<u>48,719</u>	<u>209,212</u>	<u>144,74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	<u>53,565</u>	<u>53,565</u>	<u>53,565</u>	<u>53,565</u>
	<u>\$ 1.22</u>	<u>0.91</u>	<u>3.91</u>	<u>2.70</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				
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65,301</u>	<u>48,719</u>	<u>209,212</u>	<u>144,74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	53,565	53,565	53,565	53,56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				
響	320	224	505	38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調整稀釋				
性潛在普通股影響				
數後)	<u>53,885</u>	<u>53,789</u>	<u>54,070</u>	<u>53,953</u>
	<u>\$ 1.21</u>	<u>0.91</u>	<u>3.87</u>	<u>2.68</u>

(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1年7月至9月			
	B1部門	B3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50,816	18,939	110,331	180,086
中國大陸	<u>238,009</u>	<u>116,627</u>	<u>22,241</u>	<u>376,877</u>
	<u>\$ 288,825</u>	<u>135,566</u>	<u>132,572</u>	<u>556,963</u>
主要產品/服務線：				
電子零組件銷售	<u>\$ 288,825</u>	<u>135,566</u>	<u>132,572</u>	<u>556,963</u>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7月至9月			
		B1部門	B3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52,623	20,357	78,079	151,059
	中國大陸	425,647	169,399	40,224	635,270
		<u>\$ 478,270</u>	<u>189,756</u>	<u>118,303</u>	<u>786,329</u>
主要產品/服務線：					
	電子零組件銷售	<u>\$ 478,270</u>	<u>189,756</u>	<u>118,303</u>	<u>786,329</u>
		111年1月至9月			
		B1部門	B3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131,461	67,078	241,944	440,483
	中國大陸	1,236,071	348,255	107,930	1,692,256
		<u>\$ 1,367,532</u>	<u>415,333</u>	<u>349,874</u>	<u>2,132,739</u>
主要產品/服務線：					
	電子零組件銷售	<u>\$ 1,367,532</u>	<u>415,333</u>	<u>349,874</u>	<u>2,132,739</u>
		110年1月至9月			
		B1部門	B3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199,242	50,543	226,171	475,956
	中國大陸	1,194,462	469,615	144,838	1,808,915
		<u>\$ 1,393,704</u>	<u>520,158</u>	<u>371,009</u>	<u>2,284,871</u>
主要產品/服務線：					
	電子零組件銷售	<u>\$ 1,393,704</u>	<u>520,158</u>	<u>371,009</u>	<u>2,284,871</u>

(十七)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4%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457千元、2,514千元、11,071千元及7,568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296千元、943千元、4,151千元及2,838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1,241千元及7,949千元，董事、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4,215千元及2,981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 7月至9月	110年 7月至9月	111年 1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銀行存款利息	\$ 401	376	1,280	1,135
利息收入—其他	3	3	9	9
	<u>\$ 404</u>	<u>379</u>	<u>1,289</u>	<u>1,144</u>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 7月至9月	110年 7月至9月	111年 1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服務收入	\$ 858	-	\$ 858	-
保險理賠收入	-	-	379	-
租金收入	18	35	53	70
其他收入—其他	173	39	173	44
	<u>\$ 1,049</u>	<u>74</u>	<u>1,463</u>	<u>114</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年 7月至9月	110年 7月至9月	111年 1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外幣兌換損益	\$ 47,956	101	109,933	(26,427)
處分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利益	2	-	209	-
其他利益(損失)	(453)	633	(88)	974
	<u>\$ 47,505</u>	<u>734</u>	<u>110,054</u>	<u>(25,453)</u>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 7月至9月	110年 7月至9月	111年 1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利息費用	\$ 1,688	827	4,197	2,268

(十九)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73%、76%及75%由三家客戶集團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數家客戶，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

(2)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其他應收款。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無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1年9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65,798	166,083	161,925	1,386	2,772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397,850	398,996	398,996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246,095	-	-	-	-	-	-
其他應付款	92,602	-	-	-	-	-	-
租賃負債	4,326	4,460	875	875	1,704	1,006	-
	<u>\$ 906,671</u>	<u>569,539</u>	<u>561,796</u>	<u>2,261</u>	<u>4,476</u>	<u>1,006</u>	<u>-</u>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58,152	158,403	152,202	1,378	2,756	2,067	-
無擔保銀行借款	168,850	169,401	169,401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89,214	389,214	389,214	-	-	-	-
其他應付款	63,387	63,314	63,314	-	-	-	-
租賃負債	5,174	5,389	1,053	753	1,506	2,077	-
	<u>\$ 784,777</u>	<u>785,721</u>	<u>775,184</u>	<u>2,131</u>	<u>4,262</u>	<u>4,144</u>	<u>-</u>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9月30日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58,818	159,092	152,202	1,378	2,756	2,756	-
無擔保銀行借款	220,850	221,385	221,385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60,706	360,706	360,706	-	-	-	-
其他應付款	71,274	71,274	71,274	-	-	-	-
租賃負債	5,643	5,895	1,048	899	1,502	2,446	-
	<u>\$ 817,291</u>	<u>818,352</u>	<u>806,615</u>	<u>2,277</u>	<u>4,258</u>	<u>5,202</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9.30			110.12.31			110.9.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0,425	31.7500	965,987	28,551	27.6800	790,303	28,662	27.8500	798,232
日 幣	40	0.2201	9	40	0.2405	10	40	0.2490	10
港 幣	-	-	-	318	3.5487	1,129	158	3.5705	565
人 民 幣	30,211	4.4730	135,132	41,612	4.3440	180,764	44,439	4.3050	191,312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7,519	31.7500	238,713	10,377	27.6800	287,231	11,429	27.8500	318,295
日 幣	-	-	-	1,581	0.2405	380	919	0.2490	229
港 幣	-	-	-	864	3.5487	3,067	362	3.5705	1,292
人 民 幣	3,329	4.4730	14,891	24,014	4.3440	104,315	10,010	4.3050	43,092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港幣、人民幣及日圓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780千元及5,01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109,933千元及損失26,427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5. 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二十一)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一)。

(二十二)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11.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1.9.30</u>
			<u>租賃給付之變動</u>	<u>匯率變動</u>	
長期借款	\$ 7,452	(2,004)	-	-	5,448
短期借款	319,550	238,650	-	-	558,200
租賃負債	5,174	(1,670)	766	56	4,32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32,176</u>	<u>234,976</u>	<u>766</u>	<u>56</u>	<u>567,974</u>

	<u>110.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0.9.30</u>
			<u>租賃給付之變動</u>	<u>匯率變動</u>	
長期借款	\$ 10,102	(1,984)	-	-	8,118
短期借款	339,500	32,050	-	-	371,550
租賃負債	5,810	(2,468)	2,340	(39)	5,64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55,412</u>	<u>27,598</u>	<u>2,340</u>	<u>(39)</u>	<u>385,31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港惠實業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堡達天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11年</u>	<u>110年</u>	<u>111年</u>	<u>110年</u>
	<u>7月至9月</u>	<u>7月至9月</u>	<u>1月至9月</u>	<u>1月至9月</u>
關聯企業	<u>\$ 2,715</u>	<u>26</u>	<u>2,739</u>	<u>36</u>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聯企業港惠實業有限公司之銷貨條件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限為一至二個月。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十一年七月出售一機台予堡達天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順流銷貨交易產生之損失應屬未實現，合併公司按持股比例沖銷該未實現損失並認列投資利益3,636千元，並按機台耐用年限逐期認列已實現損失，迴轉投資利益。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9.30	110.12.31	110.9.30
應收票據	關聯企業	\$ -	-	17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5	-	1
		<u>\$ 5</u>	<u>-</u>	<u>18</u>

3. 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一十一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為合併公司借款擔任連帶保證人。以上有關取得額度及使用情形請詳附註六(八)及(十)。

4. 租賃

關聯企業港惠實業有限公司於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向合併公司承租辦公室，租金收入皆為27千元，期滿已再續約一年。

(三)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報酬明細如下：

	111年 7月至9月	110年 7月至9月	111年 1月至9月	110年 1月至9月
短期員工福利	\$ 3,854	3,945	12,724	11,198
退職後福利	75	91	258	271
	<u>\$ 3,929</u>	<u>4,036</u>	<u>12,982</u>	<u>11,469</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9.30	110.12.31	110.9.30
土地	借款	\$ 92,287	92,287	92,287
土地	進貨擔保	11,659	11,659	11,659
建築物	借款	31,301	32,013	32,250
建築物	進貨擔保	4,618	4,725	4,761
		<u>\$ 139,865</u>	<u>140,684</u>	<u>140,957</u>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負債：

1.應收帳款承購開立保證票據分別為：

	<u>111.9.30</u>	<u>110.12.31</u>	<u>110.9.30</u>
美金	\$ <u>18,000</u>	<u>1,800</u>	<u>1,800</u>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分別以本票向銀行取得貸款額度及開立保證函額度合計為新台幣724,200千元、699,000千元及629,000千元，民國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已開立保證函餘額分別為新台幣100,100千元、75,050千元及75,050千元。主要係為合併公司向他人購貨之擔保，該些保證函之公平價值與合約價值相當。

3.合併公司因向原廠進貨，開立保證票據分別為：

	<u>111.9.30</u>	<u>110.12.31</u>	<u>110.9.30</u>
台幣	\$ <u>16,308</u>	<u>16,308</u>	<u>16,308</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7月至9月			110年7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9,561	19,561	-	20,646	20,646
勞健保費用	-	1,086	1,086	-	1,095	1,095
退休金費用	-	1,247	1,247	-	1,261	1,26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320	320	-	411	411
折舊費用	-	1,829	1,829	-	1,729	1,729
攤銷費用	-	76	76	-	76	76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1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3,264	63,264	-	61,259	61,259
勞健保費用	-	3,368	3,368	-	3,372	3,372
退休金費用	-	3,908	3,908	-	3,383	3,38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190	1,190	-	1,193	1,193
折舊費用	-	5,860	5,860	-	5,778	5,778
攤銷費用	-	227	227	-	221	221

(二)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註1)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1)										
0	合併公司	Podak (H.K.) Co., Ltd.	2	444,282	783	402	402	-	0.04 %	555,352	Y		

註1：0代表發行人。2為孫公司。

註2：本公司背書保證責任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3：對個別對象之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4：此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Podak (H.K.)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274,471	13 %	150天	註1	90天-150天	140,289	15%	
本公司	普達柯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175,093	8 %	150天	註3	90天-150天	96,215	10%	

註1：本公司銷貨予Podak (H.K.) Co., Ltd.，售價係依終端客戶售價之95.5%計算之。

註2：本公司銷貨予普達柯貿易(深圳)有限公司售價係依商品每季報價加計5%毛利計算之，若遇產品毛利未達5%，則以本公司與普達柯貿易(深圳)有限公司各以50%毛利處理之。但不包含例外性價格及折讓調整。

註3：此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Podak (H.K.)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140,289	1.53	-		43,660	-

註：此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Podak (H.K.) Co., Ltd.	1	應收帳款	140,141	90~150天	6.47
			1	銷貨收入	274,471	註三	12.87
			1	勞務費	126	註四	-
			1	應收帳款	96,215	90~150天	4.44
			1	銷貨收入	175,093	註六	8.21
			1	銷貨收入	8,885	註六	0.42
			1	應收帳款	6,903	90~150天	0.32
			1	勞務費	2,603	註四	0.12
			3	應收帳款	2,694	90~150天	0.12
			2	Podak (H.K.) Co., Ltd.	普達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3	勞務費	5,271				註四	0.25
3	銷貨收入	2,422				註五	0.11
3	勞務費	2,636				註四	0.12
3	應收帳款	1,255				90~150天	0.05
3	銷貨收入	2,422				註五	0.11
3	勞務費	2,636				註四	0.12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依終端客戶售價之95.5%計算之。

註四、係依合約約定相關價格及收付款日期。

註五、係依商品成本價加價4%為進(銷)貨價格。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六、售價係依商品每季報價加計5%毛利計算之，若遇產品毛利未達5%則各以50%毛利處理之。但不包含例外性價格及折讓調整。

註七、本公司銷貨予Podak (H.K) Co., Ltd.、普達柯貿易(深圳)有限公司及普達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未實現銷貨毛利分別為10,525千元、3,992千元、49千元，此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0	Kai Ta International Ltd.	模里西斯	轉投資事業	128,277	128,277	4,148,700	100.00 %	238,624	(4,422)	(4,422)	本公司之子公司
0	堡達天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國際貿易業	2,700	2,700	270,000	45.00 %	6,220	(24)	3,538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包含順流交易認列之投資利益
1	Podak (H.K.) Co., Ltd.	香港	電子零件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794	794	200,000	100.00 %	78,992	(2,836)	(2,836)	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1：0：代表發行人。

1：發行人之轉投資公司Kai Ta International Ltd.之編號。

註2：此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普達柯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	79,544	(二)	79,544	-	-	79,544	(3,781)	100.00%	(3,781)	92,809	-
普達柯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	44,376	(二)	44,376	-	-	44,376	2,363	100.00%	2,363	76,559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23,920	123,920	444,282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Kai Ta International Limited再投資大陸。

(三)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黃惠玉		3,734,115	6.97 %
陳朝陽		2,981,055	5.56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以產品類型、資源運用、客戶類型、配銷方法及經營活動等因素辨識有三個應報導部門：筆記型電腦及其附屬產品部門(B1)及桌上型電腦主機板及其附屬產品部門(B3)，均係銷售電子零件及電機器材等相關產品。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係為獨立之事業單位，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每一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資源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應報導部門設有經理人，直接對管理決策者負責並定期與其聯繫，討論部門之營運活動、財務結果、預測或計畫。

(二)應報導部門衡量基礎與調節資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或非經常性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調節與企業繼續經營單位稅前損益金額相符。

	111年7月至9月				
	B1部門	B3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88,825	135,566	132,572	-	556,963
部門間收入	-	-	-	-	-
收入合計	<u>\$ 288,825</u>	<u>135,566</u>	<u>132,572</u>	<u>-</u>	<u>556,963</u>
部門損益	<u>\$ 15,783</u>	<u>25,679</u>	<u>23,580</u>	<u>16,499</u>	<u>81,541</u>
	110年7月至9月				
	B1部門	B3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78,270	189,756	118,303	-	786,329
部門間收入	-	-	-	-	-
收入合計	<u>\$ 478,270</u>	<u>189,756</u>	<u>118,303</u>	<u>-</u>	<u>786,329</u>
部門損益	<u>\$ 31,327</u>	<u>25,136</u>	<u>17,028</u>	<u>(14,017)</u>	<u>59,474</u>

堡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年1月至9月				
	B1部門	B3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 及沖銷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67,532	415,333	349,874	-	2,132,739
部門間收入	-	-	-	-	-
收入合計	<u>\$ 1,367,532</u>	<u>415,333</u>	<u>349,874</u>	<u>-</u>	<u>2,132,739</u>
部門損益	<u>\$ 94,376</u>	<u>68,663</u>	<u>57,007</u>	<u>41,090</u>	<u>261,136</u>
	110年1月至9月				
	B1部門	B3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 及沖銷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93,704	520,158	371,009	-	2,284,871
部門間收入	-	-	-	-	-
收入合計	<u>\$ 1,393,704</u>	<u>520,158</u>	<u>371,009</u>	<u>-</u>	<u>2,284,871</u>
部門損益	<u>\$ 85,389</u>	<u>73,964</u>	<u>82,096</u>	<u>(62,607)</u>	<u>178,842</u>